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太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之資料，董事會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將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

預期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i)人民幣貶值導致之匯兌虧損約25,000,000港元；(ii)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減少約35,000,000港元；(iii)融資成本增加約37,000,000港元；及(iv)因業務快速發展導致之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19,000,000港元及其他營運開支增加約30,000,000港元。

本盈利警告公告乃根據由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當時可獲得之資料作出之初步估計而編製，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有關本集團之詳細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而該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

因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孟昭億博士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昭億博士、柳驊博士、陳偉松先生、徐可先生及葉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冒康夫先生、高濱博士及劉艷女士。